[请在此加上教会标志]

# 事奉人员和志愿者程序

[<<加上貴教会名稱>>浸信会执事会] 采纳于 [日期]

宗旨

 《事奉人员和志愿人员程序》规定了一个程序，对所有同工和志愿者，特别是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根据WWCC法例的定义）或受规范管制的活动（根据WWVP法例定义）的同工和志愿者进行彻底的招聘，筛选，培训和资源配置

适用范围

Part 1 该程序适用于教会内所有同工和志愿者的招聘和筛选.

Part 2 该程序适用于所有同工和志愿者的入职

Part 3 该程序适用于所有同工和志愿者的培训和资源配置

Part 4 该程序适用于记录保存和审查与同工和志愿者有关的文件

该程序应该与《安全教会政策》结合起来阅读(也包括以下文件):

* *筛选检查问卷*
* *安全教会登记册*
* *行为守则*
* *隐私政策*

# 第一部分 – 招聘与筛选

类别1 a – 教牧团和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同工

教牧团的筛选程序适用于：

* + 对于在教堂内或代表教堂从事牧养工作的任何同工。 （通常包括带有“牧师”或“事工长”一词的任何角色，但可能包括其他角色）
  + 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任何工作人员；和
  + 除了新南威尔士州浸信会和首都领地事工委员会或教会章程的任何要求

1. 招聘之前:
   1. **职位描述**将在必要时进行审核和更新;
   2. 将适当地介绍该职位；和
   3. 职位描述和/或职位介绍，须说明申请人的就业机会将取决于:
      * 同意并遵守行为准则;
      * 完成筛选检查问卷;
      * 接受国家无犯罪记录检查；和
      * 符合WWCC法例或WWVP法例的资格，或持有现时的许可.
      * 对于教牧团的招聘，额外要求如下,
      * 提供新南威尔士州和ACT的浸信会的认可或认可的证据（或需要认可或认可的申请）；和
      * 同意并遵守《道德与行为守则》
2. 职位申请者将提交书面申请，包括简历以及他们承诺履行教会使命和价值观的大纲
3. 入围的申请人将:
   1. 完成筛选检查问卷
   2. 由教会领袖或教会成员任命的委员会进行面试；
   3. 进行国家无犯罪记录检查
   4. 根据WWCC法例或WWVP法例提供现时许可的证据；和
   5. 至少提供两个参考信息源
4. 成功的申请人将:
   1. 签署并同意遵守《行为准则》
   2. 参加入职培训，以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其职务，包括获得一份安全教会政策以及所有程序和指南的副本；和
   3. 针对牧师）提供证据表明他们已获得新南威尔士州和首都领地的浸信会的认可（已申请认可或已获得认可）

类别1 b - 不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同工

不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工作人员的筛选程序适用于

* + 对于不适用第1a类筛选程序的任何工作人员；和
  + 除了教会章程所规定的任何要求.

1. 招聘之前:

* 1. 职位描述将在必要时进行审查和更新
  2. 将根据任何合法的要求适当地介绍该职位；和
  3. 职位描述和/或职位介绍，须说明申请人的就业机会将取决于:
  + 同意遵守并遵守行为准则;
  + 完成筛选检查问卷;

2. 该职位的申请人将:

* 1. 提交书面申请，其中包括他们愿意履行教会的使命和价值观并坚持基督教信仰的大纲；和
  2. 提交简历，确保包括与特定职位相关的信息。

3. 入围的申请人将:

* 1. 完成筛选检查问卷
  2. 由教会领袖或教会成员任命的委员会进行面试
  3. 至少提供两个参考信息源

4. 成功的申请人将:

* 1. 签署并同意遵守《行为准则》并
  2. 参加入职培训，以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其职责，包括获得一份《安全教会政策》以及相关程序和指南的副本

类别 2 a - 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志愿者

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志愿者的筛选过程适用于

:

* + 任何教会领袖，执事或长老（同工除外）
  + 参与儿童和/或年轻人事工的任何志愿者（可能包括儿童事工，游戏小组，托儿所，青年事工，家庭事工）
  + 担任包括领导部门工作的任何志愿者，在该部门中，儿童或年轻人也是该部门的成员。 （其中可能包括敬拜领袖，声音/音控协调员，门徒训练协调员，外展协调员等）；和
  + 任何参与弱势群体事工的志愿者.

1. 在被任命之前，准志愿者将：

* 1. 收到现时职位描述
  2. 完成筛选检查问卷;
  3. 接受事工长的面试
  4. 签署并同意遵守《行为准则》
  5. 提供过去三年内已完成创建安全空间培训的证据，或完成在线部分并承诺在9个月内参加面对面培训的证据
  6. 提供证据表明他们符合WWCC法例或WWVP法例的现时许可（除非志愿者未满18岁）。

参加入职培训，以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自己的职务，包括获得一份安全教会政策以及相关程序和指南的副本

1. 在志愿者开始安全教会团队（或担任事工领袖）之前需要：
   1. 验证WWCC编号（如果在新南威尔士州且年满18岁）
   2. 提供入职培训，以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职务，包括提供《安全教会政策》以及相关程序和指南的副本

类别2 b - 不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志愿者

未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志愿者的筛选过程适用于

* + 任何非教会负责人，事工负责人，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志愿者。 （这可能包括保养花卉，清洁或保养班表上的志愿者）

1. 在被任命之前，准志愿者将:
   1. 收到现时职位描述**;**
   2. 完成筛选检查问卷
   3. 接受有关事工负责人的面试；和
   4. 签署并同意遵守《行为准则》；和
   5. 参加入职培训，以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其职务，包括获得安全教会政策以及相关程序和指南的副本.
2. 在志愿人员开始担任安全教会团队（或事工领导）之前，该人员将：
   1. 获得志愿者父母的书面同意，以担任指定的服事角色（如果志愿者的年龄小于18岁）
   2. 提供入职培训过程，以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职务，包括提供《安全教会政策》以及相关程序和指南的副本

类别3 – 18岁以下受监管的志愿者

1. 对18岁以下的受监督志愿者进行的筛选过程适用于：
   * 从事初级，在训，支持或帮助角色的志愿者，他们始终需要在监督下服事.

*如果志愿者从事在训，支持或帮助角色，但年龄在18岁以上，则需要根据第2类进行适当筛查，以满足法律要求。*

*教会可以确定某些有足够成熟度的16或17岁的孩子，即使他们未满18岁，也可以在没有直接监督的情况下做志愿者。这些志愿者将按照类别2进行筛选和培训，包括创建安全空间培训。但是，请注意，现场应始终至少有一位成年领袖参加该活动。*

有关初级/受训志愿者与志愿者之间的区别的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与儿童和年轻人开展活动的准则》

1. 在被任命之前，准志愿者将:
   * 收到现时职位描述**;**
   * 完成筛选检查问卷;
   * 接受事工长面试;
   * 签署并同意遵守《行为准则》；和

参加入职培训，以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自己的职务，包括获得安全教会政策以及相关程序和指南的副本

1. 在自愿者开始担任角色之前，安全教会团队（或事工负责人）将
   * 如果志愿者未满16岁，则应征得其父母/监护人的书面同意以担任指定角色（我们还建议尽可能征求16和17岁的父母/监护人的同意）
   * 提供一个入职培训，使他们能够安全地履行其职责，包括获得一份《安全教会政策和程序》的副本；和
   * 提供有关儿童保护的责任和做法的附加介绍，包括与儿童事务部有关的程序和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应用与筛选**  **问卷调查** | **道德与行为准则** | **认可或有资格的事工领袖** | **面试，参考检查，入职** | **行为守则** | **WWCC/ WWVP** | **CSS** | **无犯罪记录** |
| 牧师、教牧人员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 从事领导，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有关的同工 | 是 | 否 | 否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 其他同工（不从事领导，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成年人的工作） | 是 | 否 | 否 | 是 | 是 | 否 | 否 | 也许  由教会酌情决定 |
| 安全教会团队 | 是 | 否 | 否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 领导，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志愿者 | 是 | 否 | 否 | 是 | 是 | 是 | 是 | 否 |
| 其他志愿者（不从事领导，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或与弱势群体的工作） | 是 | 否 | 否 | 是 | 是 | 否 | 否 | 否 |
| 16岁或17岁从事与儿童有关的工作的志愿者 | 是（在18岁以下筛查中使用） | 否 | 否 | 是 | 是 | 否 | 是 | 否 |
| 18岁以下受监管的志愿者 | 是（在18岁以下筛查中使用） | 否 | 否 | 是 | 是 | 否 | 否 | 否 |

# 第 2部分 – 入职培训

* 1. 将向所有同工和志愿者提供适合其职责的上岗培训。这种培训将包括

a）现场的健康和安全预期的概述；

b）相关设备的操作程序；

c）《安全教会政策》中规定的《行为准则》的内容以及同工和志愿者的期望和恰当行为的概述；

d）岗位描述和汇报流程；

e）对创建安全空间培训的期望（如果适用）

f）概述了《处理对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的投诉，解决冲突和儿童保护问题的应对程序》

g）发生任何冲突，疑虑或投诉时应与谁联系；和

h）任何适合其事工领域的准则。

2.2 将保留一份入职培训记录（包括做入职培训的人的姓名，入职培训日期和相关内容）

# 第3部分 – 培训和招聘

* 1. 安全空间培训

a) 所有从事领导和/或与儿童有关的事工和/或与弱势群体一起工作的同工和志愿者将:

* + - 每三年至少参加一次新南威尔士州和浸信会的创建安全空间培训（或其他经SCTA认可的实体培训）r
    - 如果他们在预约之前没有参加过此类培训，应将在开始培训之前完成该培训的线上部分，并承诺在开始接受培训的9个月内参加实体培训.

c) 安全教会团队将确保在安全教会登记簿中记录有关创建安全空间培训同工和志愿者参加的信息

* 1. 其他培训

教会领袖（或事工领袖）将根据需要安排正在进行的人员和志愿者培训。 （这可能包括内部培训，参加Connect Training Days，儿童事工激励会议或浸信会州青年事工等会议，和/或参加外部培训机会。）

* 1. 资源

教会领袖（或事工领袖）将确保教会项目有足够的资源供同工和志愿者使用，并具有必要的设备以确保计划的安全和有效运行。

* 1. 监督

教会领袖（或事工领袖）将为所有员工和志愿者提供持续的支持和监督，以确保他们感到自己受到重视，尊重和公平对待，其中包括：

a）最新的安全教会政策，指南和程序；

b）正式或非正式的支持机制，以便同工和志愿者清晰的了解，向谁去寻求支持以及可提供他们的支持类型（例如，团队会议，咨询，祈祷）；和

c）年度职位审查过程，以提供相互反馈和鼓励的机会。

# Part 4 – 记录保存和审查

* 1. 记录保存

对于每位员工或志愿者，应记录以下项，并保存至少45年.

a）他们的职位书面申请（如适用）；

b）他们完成的筛选检查问卷；

c）与面试和参考检查有关的所有记录（如适用）；

d）确认其归纳的内容和日期的记录；

e）签署的行为准则；

f）签署的《道德与行为守则》（如果需要）；

g）国家警察犯罪记录检查的副本（如果需要）；

h）他们现时的WWCC或WWVP的证明（如果需要）；

i）完成“创建安全空间”培训（或具有面授内容的SCTA认可的等效培训）日期的证明；和

j）所有其他相关培训，事件，年度审查等的记录

任何包含敏感信息的项目（例如，筛选问卷，“安全教会关注表”，调查笔记和报告）都必须以保护机密的方式保存，并且只能由有限数量的授权人员（例如，主任牧师）查阅。

* 1. 安全教会登记/注册

教会必须维护一个安全教会登记/注册系统，其中记录了对所有工作人员和志愿者进行的必要筛查和培训摘要。

* 1. 审查
  2. 除其他审核程序外，教牧人员还应受牧师或专业监督.
  3. 同工应每年参加一次正式的审核过程。这个过程应该
     + 考虑职位描述并进行必要的修改；
     + 提供相互反馈和鼓励的机会；
     + 在接下来的十二个月中寻找培训和发展的机会；和
     + 考虑参加一个由治理机构成员和任何其他合适的教会成员组成的委员会
  4. 应至少每年对志愿者职位进行一次审查，以确定支持或发展的领域，并在适当时修改职位介绍